

证券代码: 000919

证券简称: 金陵药业

公告编号: 2009-014

## 金陵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2008 年度分红派息实施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### 一、通过分配方案的股东大会届次和日期

金陵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2008 年度分红派息方案已获 2009 年 5 月 22 日召开的公司 2008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（决议公告刊登于 2009 年 5 月 23 日的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及 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。

### 二、分红派息方案

本公司 2008 年度分红派息方案为：以公司现有总股本 504,000,000 股为基数，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1.50 元（含税，扣税后个人股东、投资基金、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实际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1.35 元）。对于其他非居民企业，本公司未代扣代缴所得税，由纳税人在所得发生地缴纳。

### 三、分红派息日期

股权登记日：2009 年 7 月 16 日（星期四）

除息日：2009 年 7 月 17 日（星期五）

红利发放日：2009 年 7 月 17 日（星期五）

#### 四、分红派息对象

本次分派对象为：截止 2009 年 7 月 16 日下午深圳证券交易所收市后，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（以下简称“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”）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。

#### 五、分红派息方法

1、本公司委托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代派的股息将于 2009 年 7 月 17 日通过股东托管证券公司（或其他托管机构）直接划入股东资金账户。

2、对于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股东（不含高管锁定股份），其股息由本公司自行派发。

#### 六、有关咨询办法

咨询地址：南京市中央路 238 号金陵药业大厦

联系人：徐俊扬

电 话：025-83118511

传 真：025-83112486

#### 七、备查文件

公司 2008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金陵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09 年 7 月 9 日